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呂宗皋 課程督學 電話:0224301505 分機102

電子信箱:tsungkaolu@gmail.com

受文者: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:基府教學參字第111025550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112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(434883_11124P018440_111025

5503_111D2059670-01.pdf)

主旨:有關111學年度起入學之國民中學學生適用之「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」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8月30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112019號函核 備之「112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 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有關112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之重要 修正說明如下:
 - (一)112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目前仍採現行方案,即超額比序項目「由健體、藝術、綜合與科技4領域任選3領域及格,則每領域即可得7分」(如附表一)。
 - (二)為維護科科等值理念並提前預告以兼顧學生權益,新增 附表二,自111學年度起入學國民中學學生適用之超額 比序項目,即多元學習表現仍維持總積分36分,調整均 衡學習與服務學習細項分數。均衡學習調整上限為24 分,「由健體、藝術、綜合、科技4領域前5學期平均成 績及格者,符合1個領域獲得積分6分」;服務學習調整



第1頁,共2頁

上限為12分,「每學期服務滿6小時以上者獲得積分4分」。另為維護111學年度前入學學生權益,現行方案仍須呈現。

三、請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詳閱旨揭要點內容,並請於適當時間與場合向親師生妥為宣導及公告問知。

正本:基隆市立國民中學(含高中)、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(課程教學科) 2022/11/22 文

交 09:30:06 章

TUBER CHI

訂

教務處 111/11/22 1110175972